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员工和控股股东及所属企业 核心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

本次计划增持全体人员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德股份”或“公司”）依托控股股东永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泰集团”）产业背景优势和自身优势，近年来将业务聚焦于 B 端熟悉的能源、不动产、上市公司重组/重整三大领域，与其他资产管理公司错位竞争，呈现强劲发展势头，业绩连续创出历史新高。未来，海德股份将进一步发挥资源禀赋优势，逐步构建 ToB 机构困境+ToC 个人困境+储能新能源的全面资产管理格局，不断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和长期盈利能力。

基于对海德股份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其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更好地促进海德股份持续高质量发展，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业绩持续稳步增长，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海德股份董监高及员工和控股股东及所属企业核心管理人员计划增持公司股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一	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员工，共 55 人			
1	王广西	董事长	42,050	0.0045%
2	李镇光	副董事长	21,025	0.0023%
3	郭怀保	董事	34,375	0.0037%
4	梁译之	董事、总经理	42,050	0.0045%
5	朱新民	监事会主席	42,050	0.0045%
6	曹体伦	监事	0	0.0000%
7	廖绪文	职工代表监事	42,050	0.0045%

8	刘文栋	常务副总经理	0	0.0000%
9	王磊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0000%
10	马琳	财务总监	27,405	0.0029%
11	公司员工共 45 人		-	-
二	公司控股股东及所属其他企业核心管理人员，共 220 人			
三	以上增持主体合计，共 275 人			

上述计划增持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公告前的 12 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且过去 6 个月内均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更好地促进公司持续高质量发展，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业绩持续稳步增长，为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

2. 增持股份的种类和金额：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增持主体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中人民币不低于 55,244,000 元，港币不低于 1,280,000 元。其中，公司非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 10 人，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7,580,000 元；公司其他员工共 45 人，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中人民币不低于 6,950,000 元，港币不低于 1,280,000 元；公司控股股东及所属其他企业核心管理人员共 220 人，计划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40,714,000 元。

3. 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价格区间，将根据资本市场及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 实施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0 个交易日内。

5. 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6. 本次增持不是基于增持主体的特定身份，如丧失相关身份也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7. 锁定期承诺和安排：增持主体承诺自本次增持最后一笔买入之日起至本次增持计划期限结束日的次日起 6 个月内不卖出，以前账户中持有的公司股票也不在本次增持期间和本次增持后的上述锁定期内卖出。除上述锁定期承诺外，本次增持股份还将遵

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份锁定期限的安排。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增持计划延期实施或无法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

四、其他说明

本次增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五、备查文件

增持主体签署的《关于增持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海南海德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